

证券代码：002467

证券简称：二六三

公告编号：2025-031

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会没有出现议案被否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会没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的情形。
- 3、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集人：本公司董事会；

（二）会议召开方式：采用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；

（三）会议时间：

（1）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9月15日（星期一）15:30；

（2）网络投票时间：2025年9月15日；

其中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5年9月15日上午9:15-9:25，9:30-11:30，下午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5年9月15日9:15至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；

（四）现场会议地点：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东土城路14号建达大厦1804会议室；

（五）会议出席情况

为截止2025年9月9日（星期二）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，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4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94,986,350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14.1770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809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1,246,280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0.8177%；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代理人共809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1,246,280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0.8177%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玉杰先生主持，公司董事长、职工代表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。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20,0728,83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7.3313%；反对 5,353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2.5957%；弃权 150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731%。

其中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5,742,48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51.0612%；反对 5,353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7.5989%；弃权 150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3400%。

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议案，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2、逐项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》

2.1 审议通过《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200,742,73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3380%；反对 5,349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5939%；弃权 140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81%。

其中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5,756,3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1.1847%；反对 5,349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7.5668%；弃权 140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2484%。

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议案，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2.2 审议通过《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200,745,33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3393%；反对 5,345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2.5920%；弃权 141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88%。

其中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5,758,9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1.2079%；反对 5,345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7.5313%；弃权 141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2609%。

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议案，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2.3 审议通过《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200,646,83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2915%；反对 5,445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6402%；弃权 140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83%。

其中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5,660,4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0.3320%；反对 5,445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8.4160%；弃权 140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2520%。

2.4 审议通过《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200,641,63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2890%；反对 5,449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6422%；弃权 142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89%。

其中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5,655,2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0.2858%；反对 5,449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8.4516%；弃权 142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2626%。

2.5 审议通过《修订对外担保管理细则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200,640,53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2885%；反对 5,458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6466%；弃权 133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49%。

其中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5,654,1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0.2760%；反对 5,458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8.5334%；弃权 133,900 股，占

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1906%。

2.6 审议通过《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200,751,13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3421%；反对 5,338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5885%；弃权 143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94%。

其中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5,764,7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1.2594%；反对 5,338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7.4681%；弃权 143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2724%。

2.7 审议通过《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200,682,23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3087%；反对 5,402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6196%；弃权 148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718%。

其中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 5,695,8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0.6468%；反对 5,402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8.0372%；弃权 148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3160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有效；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；
- 2、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9月16日